2021年度
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4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4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5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9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20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2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五部分 附件 23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贯彻执行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的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拟订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计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有关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依法行使人力资源市场监督检查职权，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

（三）按分工负责政府人才工作。负责全市人才引进和服务工作，负责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和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拟订专业技术人才、技能人才引进、培养和激励政策，构建人才服务体系；组织实施博士后管理制度，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和青年专业人才的选拔、推荐和管理工作。

（四）负责促进就业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统筹城乡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和就业援助制度；牵头拟订大中专毕业生就业政策、扶持创业政策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负责非师范类大中专毕业生离校后的就业指导、管理和服务工作；参与拟订就业专项资金使用、

管理和监督制度，对执行情况实施监督检查；负责国（境）外相关人员在泉就业的管理工作。

（五）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拟订全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综合管理省、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基地工作；综合管理技工院校和职业培训机构；组织实施职业资格制度，管理职业技能鉴定机构；综合管理职业技能竞赛工作。

（六）统筹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拟订城乡基本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的相关政策，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七）拟订社会保险支付、管理、运营的政策和监督制度，并对执行情况依法实施监督检查；参与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的审核工作；承担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工作，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八）拟订劳动关系政策并组织实施，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组织实施劳动合同制度，指导推行集体合同制度，组织实施劳动用工备案、劳动标准及特殊劳动保护工作；依法行使人力资源市场和社会保障监督检查职权，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有关单位开展劳动者维权工作，查处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行为。

（九）综合管理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事业工勤人员。组织实施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贯彻实施事业单位人员管理

政策规定，拟订并实施全市事业单位人员流动调配政策；综合管理职称工作，负责推进职称制度改革，组织实施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贯彻实施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管理的政策规定，承担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技术等级岗位考核和继续教育工作；综合管理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年度考核。

（十）会同有关部门管理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工作。贯彻实施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退休政策以及退(离)休干部的有关待遇规定；负责推进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参与研究拟定全市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地方性津补贴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退休人员（厅级以下）的管理服务工作。拟订企业职工工资收入分配的宏观调控政策并组织实施，完善最低工资制度和工资支付保障机制，指导和监督国有企业工资总额管理和企业负责人工资收入分配。

(十一)综合管理政府奖励表彰惩戒工作。负责拟订全市政府奖励表彰惩戒规定，承担以国家和省、市政府名义表彰人员和集体的审核推荐工作，组织、指导和协调以市政府名义实施的奖励表彰活动和全市系统先进评选表彰活动；负责市直政府部门和省属驻泉单位绩效目标考评工作。

(十二)综合管理和指导全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依法制定相关政策和实施细则；承担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三）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负责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十四）承办市政府组成人员和以市政府名义任免的有关行政任免事宜。

（十五）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15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2021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	行政单位	51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1年，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主要任务是：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坚持把稳就业摆在首位，大胆探索，积极作为，扎实推进人社各项工作落实，各项指标任务圆满完成，人社事业改革发展取得新成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扎实贯彻“六稳”“六保”部署，稳就业保就业助力企业发展。全市累计举办线上线下招聘活动457

场，组织 600 多家规模以上企业赴省内外低风险地区举办劳务协作活动，组织 1076 家次企业对接 65 家院校，为 1.34 万家次企业发布 34.15 万个就业岗位信息，达成就业意向 5.6 万人。全市新增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26 家，帮助招工引才 10.76 万人。

（二）扎实推进社保扩面提标，社保兜底功能得到强化。2021 年，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分别新增 16.5 万人、8.5 万人、8.94 万人。调整 2021 年度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待遇，惠及企业退休人员 11.66 万人，惠及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 5.53 万人。共减征社保费 10.35 亿元，惠及企业 33.28 万家。

（三）扎实推进“港湾计划”，人才队伍不断壮大。2021 年培训 12 万人次，两次受省人社厅通报表扬。自主认定市高层次人才 248 人，总数达 1026 名。落实高层次人才、产业实用人才刚需购房政策，共有 1758 人次申请，实现购房 428 套。在国内高校招募首批“校园引才大使”，深入省内外多所高校为 6000 多名毕业生开展政策宣讲，共引进高校毕业生 1.4 万人。

（四）扎实推进居民增收，收入分配制度加快完善。制定 2021 年企业工资指导线，基准线为 7.5%、下线为

3%，为企业在岗职工工资分配提供指引。会同国资部门选取2家市直国有企业实施市场化薪酬分配机制改革。

（五）扎实推进营商环境建设，人社服务质量不断提升。我市已取得劳务派遣许可证的单位237家，劳动派遣用工单位2294家，用工情况保持平稳。针对巡察组反馈的13个问题制定整改方案并逐项抓好整改落实。实现“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全覆盖、常态化开展。联合市税务局出台灵活就业人员参保登记缴费“一站式打包”服务，已在全市全面推行，共办理700多件。与厦门、漳州联合推动社保卡停用异地代收代办业务，全市243个社保卡服务窗口均可办理，已办理2382件。

（六）扎实构建根治欠薪机制，劳动关系总体和谐稳定。在全省率先建成工资支付监控预警平台，惠及农民工156万人次。全市共协调处理欠薪案件376件，及时为劳动者维权提供免费法律服务400多人次，被市营商办评为优化营商环境典型做法。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938.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9,582.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1,289.33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200.2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522.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8.0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44.4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138.7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6,496.3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312.8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955.27
	30			61	
总计	31	18,451.62	总计	62	18,451.6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138.78	13,938.55					3,200.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182.91	9,174.58					8.33
20132	组织事务	9,182.91	9,174.58					8.33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182.91	9,174.58					8.33
205	教育支出	1,289.33	1,289.33					
20503	职业教育	1,289.33	1,289.33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1,289.33	1,289.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59.63	3,367.73					3,191.9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524.50	1,332.60					3,191.90
2080101	行政运行	1,084.27	987.29					96.98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75.87	280.95					3,094.92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64.36	64.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4.89	254.8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1.27	181.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62	73.62					
20807	就业补助	1,780.24	1,780.24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00.00	10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680.24	1,680.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31	54.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31	54.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31	54.31					
229	其他支出	52.60	52.60					
22999	其他支出	52.60	52.60					
2299999	其他支出	52.60	52.6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496.36	1,306.06	15,190.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82.13		9,582.13			
20132	组织事务	9,582.13		9,582.13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582.13		9,582.13			
205	教育支出	1,289.33		1,289.33			
20503	职业教育	1,289.33		1,289.33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1,289.33		1,289.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22.39	1,248.00	4,274.3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514.24	991.96	2,522.28			
2080101	行政运行	1,084.27	991.96	92.31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42.39		2,342.39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87.58		87.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6.04	256.0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7.26	177.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78	78.78				
20807	就业补助	1,752.11		1,752.11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00.00		10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652.11		1,652.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06	58.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06	58.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06	58.06				
229	其他支出	44.45		44.45			
22999	其他支出	44.45		44.45			
2299999	其他支出	44.45		44.4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938.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9,582.13	9,582.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289.33	1,289.33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414.40	3,414.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8.06	58.0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44.45	44.4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938.5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388.37	14,388.3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845.4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95.61	395.6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845.4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783.98	总计	64	14,783.98	14,783.9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388.37**	**1,301.39**	**13,086.9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82.13		9,582.13
20132	组织事务	9,582.13		9,582.13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582.13		9,582.13
205	教育支出	1,289.33		1,289.33
20503	职业教育	1,289.33		1,289.33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1,289.33		1,289.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4.40	1,243.33	2,171.0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406.25	987.29	418.96
2080101	行政运行	987.29	987.29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1.38		331.38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87.58		87.58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6.04	256.0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7.26	177.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78	78.78	
20807	就业补助	1,752.11		1,752.11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00.00		10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652.11		1,652.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06	58.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06	58.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06	58.06	
229	其他支出	44.45		44.45
22999	其他支出	44.45		44.45
2299999	其他支出	44.45		44.4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87.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4.28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208.41	30201	办公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233.04	30202	印刷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114.11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5.54	30206	电费	9.3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24	30207	邮电费	12.7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09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6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56	30211	差旅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9.0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8.99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0.08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18.45	30216	培训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6.7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2.9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51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2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32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1.9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6	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人员经费合计		1,217.11	公用经费合计					84.2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本年决算数
合计	1	2.86
1. 因公出国（境）费	2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2.43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2.43
3. 公务接待费	6	0.4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2021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本单位2021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单位年初结转和结余 1,312.85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17,138.78 万元，本年支出 16,496.36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955.27 万元。

（一）2021年收入17,138.7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509.94万元，增长25.75%，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938.55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其他收入3,200.23万元。

（二）2021年支出16,496.3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730.53万元，增长19.84%，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 1,306.0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21.77 万元，公用经费 84.28 万元。

2.项目支出 15,190.3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4,388.3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225.28 万元，增长 28.89%，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行政运行支出 987.2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4.45 万元，下降 1.4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费用减少。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1.3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3.91 万元，减少 4.03%。主要原因是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业务经费减少。

（三）其他支出 44.4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97 万元，下降 2.13%。主要原因是两节慰问金减少。

（四）教育支出 1289.3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34.47 万元，增加 22.23%。主要原因是免学费、助学金费用增加。

（五）行政单位离退休 177.2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3.05 万元，增长 32.08%。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待遇调整，提租补贴费用增加。

（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7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5 万元，增加 6.0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七）行政单位医疗58.0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5.44万元，增加10.34%。主要原因是机关人员调整变动。

（八）就业补助支出1752.1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85.52万元，减少4.65%。主要原因是减少就业专项资金。

（九）一般行政管理事务9582.1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105.47万元，增加47.95%。主要原因是2021年人才专项经费支出增加。

（十）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87.5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77.12万元，增加737.28%。主要原因是工伤认定调查核实专项费用增加。

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01.39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217.1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

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84.2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2.86万元，比本年预算的8.80万元下降67.50%。主要原因是预算范围内严格控制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比本年预算的0万元下降0%。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主要是本年度未安排出国计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2.43万元，比本年预算的3.80万元下降36.05%，主要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费用。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比本年预算的0万元下降0%，2021年公务用车购置0辆，主要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2.43万元，比本年预算的3.80万元下降36.05%,主要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费用。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43万元，比本年预算的5万元下降91.40%。主要是严格控制接待标准，累计接待4批次、50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3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就业专项资金、工伤认定调查核实专项、无力参保集体企业退休生活、未参保高龄职工生活补助费专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770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五）

对3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就业专项资金、工伤认定调查核实专项、无力参保集体企业退休生活、未参保高龄职工生活补助费专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770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3个、0个、0个、0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五）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4.28 万元，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从项目经费中列支），当年支出主要是:能严格控制经费使用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1.1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1.1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1.1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1.1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考务；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一）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名称	就业专项资金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2080799
单位名称	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	单位编码	418001

财政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资金结构（万元）	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支出情况				项目单位实际支出情况（汇总全市项目单位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含历年结余结转）①	年中调整金额②	年度拨付金额 ③	本年度结余金额 ④=①+②-③	实际到位金额 ⑤	实际支出金额 ⑥	本年度结余金额 ⑦	结余率(%) ⑧=⑦/⑤
	合　计	500.00	0.00	500.00	0.00	500.00	500.00	0.00	0.00
	财政资金小计	500.00	0.00	500.00	0.00	500.00	500.00	0.00	0.00
	①中央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②省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③地方财政资金	500.00	0.00	500.00	0.00	500.00	500.00	0.00	0.00
	④历年结余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下半年为2500名2022届困难毕业生拨付500万求职创业补贴	于2021年12月为2500名2022届困难毕业生发放每人2000元共计500万元的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1指标出处:参照以往 2具体内容:于2021年11月30日前发放。 3上年度数值:…… 4计算方法:。	于2021年11月30日前发放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迟一个月扣5分。	11.00	12	15	1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指标出处:参照以往 2具体内容:将500万元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发放给2022届困难毕业生。 3上年度数值:。 4计算方法:。	将500万元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发放给2022届困难毕业生。	不低于500万专项经费	500万元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1指标出处:参照以往 2具体内容:为2500名困难毕业生发放补贴 3上年度数值:。 4计算方法:。	为2500名困难毕业生完成求职创业补贴的发放。	享受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的困难毕业生人数为2500人	2500人	15	15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指标出处:参照以往 2具体内容:享受补贴毕业生学历在三种以上 3上年度数值:。 4计算方法:。	享受补贴的困难毕业生学历至少在三种以上，少一种扣一分。	3.00	4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指标出处:参照以为 2具体内容:为全市经济作贡献 3上年度数值:。 4计算方法:。	500万元的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都发到申请的困难毕业生手中，促进毕业生在泉就业，为全市经济发展做出贡献。	500.00	5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指标出处:参照以往 2具体内容:作社会效益 3上年度数值:。 4计算方法:。	2500名困难毕业生确定收到求职创业补贴，促进就业，让更多毕业生留泉就业，实现社会效益。	2500.00	25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1指标出处:参照以往 2具体内容:促进生态建设 3上年度数值:。 4计算方法:。	确保至少一所农业学校的学生进行申请，促进生态建设。	1.00	1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指标出处:参照以为 2具体内容:可持续发展 3上年度数值:。 4计算方法:。	确保至少2500名毕业生了解求职创业补贴，确保2022年仍然能开展此工作	2500.00	25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毕业生的满意率	1指标出处:参照以往 2具体内容:满意率 3上年度数值:。 4计算方法:。	毕业生对求职创业补贴的满意率为90%以上	90.00	90	10	10
合计								100	95.00
自评得分等次								优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二）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名称	工伤认定调查核实专项经费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2080107			
单位名称	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			单位编码	418001			
财政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资金结构（万元）	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支出情况				项目单位实际支出情况（汇总全市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含历年结	年中调整金额②	年度拨付金额 ③	本年度结余金额 ④=①+②-③	实际到位金额 ⑤	实际支出金额 ⑥	本年度结余金额 ⑦	结余率（%） ⑧=⑦/⑤
	合　计	130.00	0.00	0.00	130.00	130.00	130.00	0.00	0.00
	财政资金小计	130.00	0.00	0.00	130.00	130.00	130.00	0.00	0.00
	①中央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②省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③地方财政资金	130.00	0.00	0.00	130.00	130.00	130.00	0.00	0.00
	④历年结余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泉州市工伤认定调查核实工作，提高办案质量。				2021年全市共作出工伤认定案件数6760件，其中被提起复议案件数81件，维持率为94%；被提起诉讼案件数224件，维持率为91.5%。全年度目标超标完成，群众及用人单位满意率达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得分
		时效指标	经费及时申报	1指标出处:用于全市全年工伤认定调查核实。 2具体内容:用于全市全年工伤认定调查核实。 3上年度数值:用于全市全年工伤认定调查核实。 4计算方法:用于全市全年工伤认定调查核实。	在法定期限内按时作出工伤认定结论的，满分10分。	完成130万经费目标	130万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经费有效利用	1指标出处:设备器材费、工伤认定调查取证费、工伤认定结论送达所需费用、工伤认定档案管理所需费用、工伤认定案件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相关费用、工伤认定会议、资料汇编、培训等费用 2具体内容:设备器材费、工伤认定调查取证费、工伤认定结论送达所需费用、工伤认定档案管理所需费用、工伤认定案件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相关费用、工伤认定会议、资料汇编、培训等费用 3上年度数值:设备器材费、工伤认定调查取证费、工伤认定结论送达所需费用、工伤认定档案管理所需费用、工伤认定案件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相关费用、工伤认定会议、资料汇编、培训等费用 4计算方法:设备器材费、工伤认定调查取证费、工伤认定结论送达所需费用、工伤认定档案管理所需费用、工伤认定案件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相关费用、工伤认定会议、资料汇编、培训等费用	保证经费全部用于工伤认定调查核实，专款专用，满分10分。	完成130万经费专款专用目标	保证经费全部用于工伤认定调查核实，专款专用。	10	10
		数量指标	工伤认定数	1指标出处:每年全市工伤认定案件数。 2具体内容:每年全市工伤认定案件数。 3上年度数值:每年全市工伤认定案件数。 4计算方法:每年全市工伤认定案件数。	完成全年数量目标，满分30分。	完成全市全年工伤认定5000件。	完成全市全年工伤认定6760件。	30	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案件顺利开张调查	1指标出处:保障工伤认定工作顺利开展 2具体内容:保障工伤认定工作顺利开展 3上年度数值:保障工伤认定工作顺利开展 4计算方法:保障工伤认定工作顺利开展	顺利开展，满分20。	顺利开展5000件认定调查。	顺利开展6760件认定调查。	20	20
			质量指标	1指标出处:减少错案旅和败诉率。 2具体内容:减少错案旅和败诉率。 3上年度数值:减少错案旅和败诉率。 4计算方法:减少错案旅和败诉率。	败诉率低于10%。	全年败诉率小于10%。	全年败诉率小于1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权益	1指标出处:保障受伤害职工合法权益。 2具体内容:保障受伤害职工合法权益。 3上年度数值:保障受伤害职工合法权益。 4计算方法:保障受伤害职工合法权益。	全部保障，满分5分。	保障5000件工伤职工的合法权益。	保障6760件工伤职工的合法权益。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指标出处:及时有效的进行工伤认定，减少因工伤产生的社会矛盾。2具体内容:及时有效的进行工伤认定，减少因工伤产生的社会矛盾。3上年度数值:及时有效的进行工伤认定，减少因工伤产生的社会矛盾。 4计算方法:及时有效的进行工伤认定，减少因工伤产生的社会矛盾。	矛盾案件全年低于20件。满分5分。	矛盾案件全年低于20件。	矛盾案件全年低于20件。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指标出处:用人单位及受伤职工满意度 2具体内容:用人单位及受伤职工满意度 3上年度数值:用人单位及受伤职工满意度 4计算方法:用人单位及受伤职工满意度	用人单位和受伤职工满意度95%以上，满分10分。	达到全年满意度95%。	达到全年满意度100%。	10	10
合计								100	100.00
自评得分等次								优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三）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名称	无力参保集体企业退休生活补助、未参保高龄职工生活补助等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单位名称	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			单位编码	418001			
财政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资金结构（万元）	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支出情况				项目单位实际支出情况（汇总全市项目单位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含历年结余结转）①	年中调整金额②	年度拨付金额 ③	本年度结余金额 ④=①+②-③	实际到位金额 ⑤	实际支出金额 ⑥	本年度结余金额 ⑦	结余率(%) ⑧=⑦/⑤
	合　计	140.00	0.00	140.00	0.00	140.00	139.33	0.00	0.00
	财政资金小计	140.00	0.00	140.00	0.00	140.00	139.33	0.00	0.00
	①中央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②省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③地方财政资金	140.00	0.00	140.00	0.00	140.00	139.33	0.00	0.00
	④历年结余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足额发放老年生活保障金，提高无力参保、未参保高龄职工生活水平。				按月为符合条件对象发放生活保障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得分
		时效指标	按月发放	1指标出处:《关于印发<福建省无力参保的县级以上集体所有制企业退休人员老年生活保障金发放办法>的通知》（闽人社〔2010〕210号）、《关于解决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保障和特殊困难人员医疗保险的实施办法》（闽人社〔2013〕139号） 2具体内容:按月发放老年生活保障金 3上年度数值:按月发放 4计算方法:定性指标，根据是否按月发放老年生活保障金进行计算	按时发放	按时发放	已按时发放老年生活保障金	15	15
		成本指标	当地低保标准	1指标出处:《关于印发<福建省无力参保的县级以上集体所有制企业退休人员老年生活保障金发放办法>的通知》（闽人社〔2010〕210号）、《关于解决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保障和特殊困难人员医疗保险的实施办法》（闽人社〔2013〕139号） 2具体内容:足额发放符合规定的老年生活保障金 3上年度数值:146万元 4计算方法:地方财政是否足额补助老年生活保障金	老年生活障专项经费	安排老年生活障专项经费140万元	地方财政已安排老年生活保障金专项经费140万元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领取老年生活保障金人数	1指标出处:《关于印发<福建省无力参保的县级以上集体所有制企业退休人员老年生活保障金发放办法>的通知》（闽人社〔2010〕210号）、《关于解决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保障和特殊困难人员医疗保险的实施办法》（闽人社〔2013〕139号） 2具体内容:本级无力参保的县及以上集体所有制企业退休人员和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保障人数 3上年度数值:本级无力参保的县及以上集体所有制企业退休人员和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保障人数 4计算方法:根据相关规定审核审批老年生活保障金领取人数	计算领取老年生活保障金人数	领取老年生活保障金人数150人	领取老年生活保障金人数150人	10	10
		质量指标	保障老年生活	1指标出处:《关于印发<福建省无力参保的县级以上集体所有制企业退休人员老年生活保障金发放办法>的通知》（闽人社〔2010〕210号）、《关于解决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保障和特殊困难人员医疗保险的实施办法》（闽人社〔2013〕139号） 2具体内容:保障老年生活 3上年度数值:保障老年生活 4计算方法:定性指标，是否能按规定按月足额发放老年生活保障金保障老年生活	保障老年生活	及时足额发放老年生活保障金	已按月足额发放老年生活保障金，抱着去昂老年生活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市本级无力参保的县及以上集体所有制企业退休人员和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	1指标出处:《关于印发<福建省无力参保的县级以上集体所有制企业退休人员老年生活保障金发放办法>的通知》（闽人社〔2010〕210号）、《关于解决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保障和特殊困难人员医疗保险的实施办法》（闽人社〔2013〕139号） 2具体内容:提高市本级无力参保的县及以上集体所有制企业退休人员和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保障水平 3上年度数值:提高市本级无力参保的县及以上集体所有制企业退休人员和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保障水平 4计算方法:定性指标，根据是否按低保标准调整，调整我市老年生活保障金发放标准	提高市本级无力参保的县及以上集体所有制企业退休人员和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保障水平	提高市本级无力参保的县及以上集体所有制企业退休人员和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水平	随着低保标准调整，提高市本级无力参保的县及以上集体所有制企业退休人员和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保障水平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妥善解决市本级无力参保的县及以上集体所有制企业退休人员和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保障	1指标出处:《关于印发<福建省无力参保的县级以上集体所有制企业退休人员老年生活保障金发放办法>的通知》（闽人社〔2010〕210号）、《关于解决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保障和特殊困难人员医疗保险的实施办法》（闽人社〔2013〕139号） 2具体内容:及时足额发放老年生活保障金 3上年度数值:及时足额发放老年生活保障金 4计算方法:定性指标，是否及时足额发放老年生活保障金	及时足额发放老年生活保障金	及时足额发放老年生活保障金	已做到及时足额发放老年生活保障金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市本级无力参保的县及以上集体所有制企业退休人员和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保障水平	1指标出处:《关于印发<福建省无力参保的县级以上集体所有制企业退休人员老年生活保障金发放办法>的通知》（闽人社〔2010〕210号）、《关于解决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保障和特殊困难人员医疗保险的实施办法》（闽人社〔2013〕139号） 2具体内容:及时足额发放老年生活保障金 3上年度数值:及时足额发放老年生活保障金 4计算方法:定性指标，是否能及时足额发放老年生活保障金，持续提高我市无力参保及未参保高龄知道老年生活保障水平	及时足额发放老年生活保障金	及时足额发放老年生活保障金	已做到及时足额发放老年生活保障金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指标出处:《关于印发<福建省无力参保的县级以上集体所有制企业退休人员老年生活保障金发放办法>的通知》（闽人社〔2010〕210号）、《关于解决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保障和特殊困难人员医疗保险的实施办法》（闽人社〔2013〕139号） 2具体内容:群众满意度 3上年度数值:群众满意度 4计算方法: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达到100%	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	10	9
合计								100	99.00
自评得分等次								优秀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一）

就业专项资金专项绩效评价报告

为提高毕业生就业专项资金使用绩效，泉州市就业和人才人事公共服务中心组织对 2021 年度毕业生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开展专项绩效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根据《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2 届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闽人社文〔2021〕138 号），2021 年度安排的 500 万资金已全部安排发放完成，不存在结余，共发放 2500 名毕业生。

（二）主要成效

为做好我市困难毕业生就业帮扶，下发了《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核拨 2022 届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的通知》（泉人社〔2021〕280 号），位 2500 名毕业生发放 500 万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

二、绩效分析

（一）数量目标：2021 年的绩效目标为 2500 名毕业生，最终通过《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核拨 2022 届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的通知》（泉人社〔2021〕280 号），为 2500 名毕业生发放了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圆满完成预定的

数量目标。

（二）质量目标：2021 年对于 500 万资金，发放给大学、大专、中专、技工学校四类学校的毕业生，资金能够合理分配，最大限度的发挥作用。

（三）时效目标：2021 年在 12 月底前将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资金发放到位。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下发《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核拨 2022 届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的通知》（泉人社〔2021〕280 号，至此 500 万资金全部发放完成。

（四）成本目标：2021 年安排了 500 万资金用于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实际发放 500 万元完成目标。

（五）经济效益目标：希望 500 万的资金，能够发挥杠杆作用，帮扶泉州市困难毕业生的就业，为泉州的经济发展做贡献。

（六）社会效益目标：帮扶大学生就业，确认 2500 名困难毕业生收到补贴,不仅仅是资金的扶助，同时也通过资金，拓宽就业渠道，留更多的毕业生留泉就业，实现社会效益。

（七）生态效益目标：至少一所农业学校参与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泉州农业学校的学生有申请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并享受该补贴。

（八）可持续影响目标：通过开展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工作，让 2500 名收到补贴的毕业生也对一次性求职创业补

贴政策有所了解，在2021年继续开展此工作。

（九）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为高校毕业生服务是我们工作的宗旨，不断提高创业毕业生的满意度是我们的目标。2021年毕业生对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的满意度达9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线上系统的不足，根据《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19年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闽人社办〔2019〕1号）要求，从2019年开始，求职创业补贴工作由线下纸质材料申报，转为线上直接申报，并明确“公共服务网将通过大数据校验比对，对省内生源毕业生申请资格自动审核，毕业生无需提供佐证材料”。但是生源地省外毕业生不在大数据里，上传材料仍然不方便。

（二）资金下拨、实施进度的及时性方面。下拨到各校的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存在部分学校发放延迟的问题

四、相关意见建议

（一）进一步加强对“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专项经费的管理、核对和分析，按照实际申报情况进行指标申请的动态调整。

（二）及时督促收到补贴但并未及时发放给学生的学校，确保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及时发放到学生的手中。。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二）

2021年工伤认定调查核实经费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为提高工伤认定调查核实经费专项资金使用绩效，泉州市人社局组织对2021年度工伤认定调查核实经费专项开展绩效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为做好我市2021年度工伤认定调查核实工作，提高办案质量，我市申请工伤认定调查核实专项经费用于购置工伤认定设备器材、工伤认定调查取证、工伤认定结论送达、工伤认定档案管理、工伤认定案件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工伤认定资料汇编、培训等方面，该经费执行专款专用，2021年我市共申请130万工伤认定调查核实经费。

（二）主要成效。2021年全市共作出工伤认定案件数6760件，其中被提起复议案件数81件，维持率为94%；被提起诉讼案件数224件，维持率为91.5%，完成全年度目标。

二、绩效分析

1.该经费用于2021年全市工伤认定调查核实，于2021年初到位，到位130万，全年经费到位率100%。项目总经费130万，实际支出130万，使用率100%。2021年预期目标为作出工伤认定结论5000件，实际作出6760件，超出目标值35.2%。

2.对工伤认定申请中出现重大伤亡、疑点难点较多的案件均进行现场调查核实、证人笔录调查。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当前工伤认定存在的最大问题是办案人员配备不足。我市工伤认定案件数逐年增加，案件复杂化程度也日趋明显，传统案件中的新情况、新问题以及新类型案件层出不穷，案件审理难度逐步加大，案件的调查工作越做越细，认定的工作量成倍增加，我市工伤认定的队伍已不能满足工作需要，导致有的地区工伤认定虽设有相关岗位，但往往是多岗一人完成，无法有效保证办案质量。

（二）改进措施。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切实做好工伤认定调查核实工作，提高办案质量，减少败诉率。从人员专业化方面进一步做好工伤认定工作，切实推进我市工伤认定健全完善。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三）

无力参保集体企业退休生活、未参保高龄职工生活补助费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为提高无力参保集体企业退休生活、未参保高龄职工生活补助费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市人社局组织对2021年度经费专项开展绩效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无力参保集体企业退休生活补助费。根据省人社厅、财政厅、民政厅、城镇集体工业联合社《关于印发<福建省无

力参保的县级以上集体所有制企业退休人员老年生活保障金发放办法>的通知》（闽人社文〔2010〕210 号）规定，经县以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批准注册、无力参加我省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县及以上集体企业正式职工达到或超过法定退休年龄，经省人社厅审核发放当地低保标准的老年生活保障金。

未参保高龄职工生活补助费。根据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财政厅《福建省解决未参保高龄职工老年生活保障和特殊困难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的实施办法》（闽人社〔2013〕139 号），具有我省城镇户籍，2012 年 12 月 31 日前达到或超过 70 周岁、曾经与我省国有企业、县级以上城镇集体企业、机关事业单位建立劳动关系，未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人员、经省人社厅审核发放当地低保标准的老年生活保障金。

本年市本级享受待遇发放的总人次为 1771 人，本年按月最高发放人数为 150 人，全年共计发放老年生活保障金 139.33 万元。

二、绩效分析

以上经费均为财政按年度预拨，根据当年度发放情况进行结算。随着当地低保标准的提高，每年均有小幅增长。这两项工作省级于 2016 年 1 月 1 日后停止审核相关项目，要求各地自行解决符合条件的对象。下一步，我们将按时足额

发放老年生活保障金，保障符合条件对象的基本生活，妥善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因上世纪末国有集体企业改革，职工个人档案保管不善，导致很多职工因不能找到个人档案资料而不符合享受条件，信访多发。

（二）改进措施。省里不再审批后，我局及时与二轻等国有集体企业和市财政等单位联系，对符合条件的对象，及时予以审核并按规定补发老年生活保障金，本年新增发放对象3人。对存在个人档案遗失的现象，协助有关单位多方查找。